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教育部主管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體育大學 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8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9~21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2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3~24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5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26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7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8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9~38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9~40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1~44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5~46
9.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7~50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1~52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3~54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5~56
13. 資產折舊明細表.....	57~58
14. 資產報廢明細表.....	59
15.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60~61
16.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62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63~65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66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67~68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69~70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71~74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5
7. 補辦預算明細表.....	76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 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7~78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自 1987 年創校以來，致力於培育「為學以精、待人以誠、生活以樸、運動以毅」之專業人才，並以培育具國際競爭力運動員，落實運動科學化訓練，促進運動休閒產業發展，推動運動科技創新與研發，提升國民運動健康與生活知能，培育運動推廣與教育人才為目標，以人才教育與學術發展為宗旨，順應國際發展趨勢及配合國家體育政策，連結產業與社會發展脈動，拓展師生全球化視野，運用經營管理與自我改善機制，營造善性循環與追求卓越的校園文化；並以此為基石，將學校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秉持「專業務實態度」、「強調溝通協調」、「重視人際倫理」、「形塑國體價值」及「傳承國體精神」之任務與使命，以「智庫國體-成為體育思想領航者」、「創意國體-提升體育運動服務市場價值」、「競技國體-國家任務捨我其誰使命感」、「效率國體-落實財務穩健、互信自主、專業尊重」、「國體價值-建構運動專業職能基地」、「國體精神-傳遞精、誠、樸、毅之創校精神」及「國際學園-建立奧林匹克氛圍環境」為校務發展目標，期能達成「國際揚威、體育磐石」之願景。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自 86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設置本基金，促使自籌部分財源，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

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體育大學組織規程，本校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得置副校長一至三人，襄助校長推動校務，目前聘有副校長二人。

本校設教學單位、行政單位及專業教育（服務）等單位，教學單位包括競技學院、運動與健康科學學院、體育學院及管理學院等 4 個學院，下設有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運動科學研究所、體育研究所及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等 4 個研究所，以及陸上運動技術學系、球類運動技術學系、技擊運動技術學系、運動保健學系、體育推廣學系、適應體育學系、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等 7 個學系；另管理學院下設國際體育事務碩士學位學程及國際運動管理與創新博士學位學程、競技學院下設國際運動教練科學碩士學位學程等 3 個學位學程；並設有通識教育中心及師資培育中心等 2 個中心。行政單位計 5 處（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體育處）、3 室（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1 館（圖書館）、1 中心（資訊中心）。另專業教育（服務）單位設有進修推廣部、運動防護中心、體育博物館、華語文中心及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中心。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訂，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8)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6 億 0,687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5 億 3,460 萬 6 千元增加 7,227 萬元，約 13.52%，主要係建教合作計畫及政府機關補助計畫等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6 億 7,222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5 億 8,163 萬 9 千元增加 9,058 萬 2 千元，約 15.57%，主要係因建教合作計畫及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增加，相關成本與費用隨同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 億 3,464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8,875 萬 9 千元增加 4,588 萬 3 千元，約 51.69%，主要係資產使用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9,06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7,266 萬 2 千元增加 1,798 萬 9 千元，約 24.76%，主要係場館營運收入增加，相關成本與費用隨同增加所致。
-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 2,135 萬 4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3,093 萬 6 千元，減少 958 萬 2 千元，主要係因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其他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外界捐款較預期增加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6,614 萬 9 千元，可用預算數 6,958 萬 3 千元，執行率約 95.06%。

二、上(109)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2 億 8,559 萬 6 千元，實際業務收入 2 億 9,246 萬元，較預計數增加 686 萬 4 千元，約 2.40%，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建教合作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3 億 2,554 萬 1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 億 8,986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3,567 萬 4 千元，約 10.96%，主要係教學研究訓輔成本及管理總務費用依實際業務需要，實際支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5,024 萬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2,615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2,408 萬 9 千元，約 47.95%，主要係受疫情影響，場館營運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 3,632 萬 4 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3,491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41 萬 2 千元，約 3.89%，主要係場館營運成本依實際業務需要減少所致。

(五)收支餘絀：預計短絀 2,602 萬 9 千元，實際發生短絀 616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986 萬 1 千元，約 76.30%，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建教合作收入較預計增加，並擲節支出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可用預算數 3,598 萬 7 千元，截至 6 月底累計預算分配數 1,356 萬元，實際執行數 1,287 萬 4 千元，執行率約 94.94%。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培育體大人特質，建構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的樂活校園

本校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依學校發展方向與特色，訂定學生語文、資訊、游泳三項基本能力，以及運動專業知識與應用、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團隊合作、奧林匹克精神、服務奉獻、永續發展、國際視野、終身學習八項核心能力，培育優秀運動員、強化高層次運動科學研究、推廣全民體育理念，致力將國立體育大學發展為「體育教育重鎮、國際競技殿堂、運動健康園區」，成為「國際揚威、體育磐石」之體育專業大學。

2. 連結課程與就業需求，開設主題課程、創新創業及跨領域課程

為提昇教學品質，滿足學生學習需求，各系所皆設有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之討論及規劃。並設置校課程委員會，每學年針對全校課程之整體規劃、修訂、異動進行 2 次審查，會議並邀請在校生代表共同參與，必要時亦邀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及校友與會提供意見，促使課程與社會需求脈動結合。除持續推動與產業特色結合之課程模組外，並積極開設主題課程、創新創業及跨領域課程。為期達到「學校精準開課，學生聰明選課」之理念，學校精準開設核心能力與就業導向課程，並透過各班導師每學期進行選課輔導，引導學生就自我學習取向與生涯規劃有系統的選課，以推動學生跨領域學習。

3. 獎勵教師用心教學，持續精進教學內容，鞏固教學品質

為提升本校教學及訓練品質，並肯定及表揚教師在教學或訓練上之貢獻，本校訂有「教師教學獎勵辦法」，每學年遴選「教學優良」及「教學傑出」教師，於學校活動場合公開頒獎表揚，作為教師教學典範楷模，同時進行教學經驗分享，藉此進行交流與傳承。另辦理教師教學研習，提昇教學知能及鼓勵教師創新教學方法。為配合學校教學創新方案，研議完成開課之教師減授課鐘點時數或依辦法核發鐘點費；教師將教學實務成果運用在教學且有成效者，在教學及訓練項目上能獲得教師評鑑積分等獎勵措施。持續鼓勵教師成立專業社群，互相進行學識分享、技術交流，並透過邀請校外專家學者前來進行指導，在教師與學者彼此腦力激盪下，獲致良好的知識與經驗，藉此提升整體教學能力，給予學生更多的收穫。辦理社群成果發表會，透過成果的公開傳播，使得更多師長瞭解社群的實際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成效，也同時培育出教師持續學習的風氣，期使本校師長不斷強化自身知能，並不吝與他人共享。

4. 強化學生學習成效，鼓勵考取能力證照，營造學習氣氛

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推動教材上網、教師晤談時間及教學助理等措施，可協助授課教師現場教學示範、分組指導、課後輔導及補救教學，增加學生學習機會與動機，同時教學助理亦能作為授課教師與受輔學生間的溝通橋梁，從中獲得實務經驗。另針對基本能力之語文及資訊能力的培養，設有「獎勵學生參加外語檢定辦法」及「獎勵學生參加資訊證照檢定辦法」，提供考取學生獎學金，鼓勵學生積極學習，同時安排課後加強班進行學習輔導，於校園自辦能力檢定考試，營造友善的學習環境。

5. 落實教學創新，達成多元特色發展

持續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發展大學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並融入本校特色，落實教學創新並於課程架構中融入深碗課程與推動微型課程，因學習需求的不同給予學生多元化學習的方案。另持續推動課程模組、課程外審、專業認證；教師教學面除了辦理教師研習、業師協同教學外，更致力推動體育教學數位教材的建置；對於學生學習與成效，則鼓勵學生實作及競賽、獎勵證照補助等，皆可促進課程與產業接軌、深化學習成效與國際移動力、全程職涯發展輔導、深耕服務學習拓展生命視野、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專業增能、落實自我評鑑。

6. 加強招生宣傳，提高本校能見度及學生報考與報到意願

本校近年各學制新生報到率皆達 90%以上，均達教育部所訂標準，並積極辦理高中端到校參訪，加深參訪學生對本校之印象。同時提升高教公共性，協助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就學促進社會流動，並因應未來畢業生就業需求，規劃領域課程，提高學生競爭力。宣導本校各項獎學金及交換學生體制，增加考生報考誘因。辦理招生專業化，使各學系達到發揮學系特色，精準招生選才。

7. 強化通識教育，厚植學生基礎能力

大學通識教育為培養學子具備全人素養的一環，大學教育除提供專業知識及培訓專長技能外，亦需透過通識教育陶冶學生具備兼容並蓄的特質，避免專業知識切割學生思維。本校為體育專業大學，定位為「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故通識教育以落實本校校訓「精、誠、樸、毅」之核心價值為主要目標，兼顧學校重點發展，配合校訂國文、英文及資訊三項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期能提升學生人文素養，培養學生跨領域全面多元思維能力，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使之具備博雅素養。

(二)學生生活輔導目標

1. 鼓勵學生參與社團：鼓勵學生辦理社團活動，適時給予社團活動經費補助，並輔導學生社團申請專案，利用寒暑假、課餘時間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例：教育優先區營隊活動），使學生在服務過程中增進自我成長，同時培養公民素養及責任，實現對社會之關懷。
2. 辦理交通安全、年輕族群菸害暨藥物濫用防治教育與品德教育等之宣導及講座：提昇本校友善校園相關活動，結合並落實學生品德教育之實施，以營造安全、溫馨、適性、優質的學習環境。
3. 落實校內生活輔導：落實辦理「藥物濫用防治」宣導、學生安全教育活動、學生安全維護工作、新生入學輔導，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並推動學生宿舍自治學習，定期舉辦住宿生朝會(升旗典禮)，建立宿舍卓越生活品質，結合學生證建置宿舍門禁管制系統，增添宿舍休閒生活設備，建構 e 化請假、缺曠課、獎懲作業等系統，以強化學生生活與學習環境之服務效能，建立學生自律自治機制，規劃落實學生「品德教育」實施計畫。
4. 強化校外生活輔導：提供校外租屋資訊，協助學生處理賃居問題、加強校外賃居學生安全訪視與生活輔導。
5. 維護及建構安全校園：持續加強交通安全教育之推動與宣導，加強學生緊急應變能力，建立校園意外事件緊急通報機制，有效掌握意外事件之處理流程與時效，每學年定期實施學生防震、防災及消防等各項演練，以促進校園空間與設施之安全性與無障礙友善環境，維護師生同仁安全之生活與學習環境。
6. 提升導師輔導知能：為增進導師對自我角色與任務的知能，以提昇對學生輔導之能力及導師工作的效能，本校每學年均定期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上、下學期各 1 場）及導師工作坊（上、下學期各 1~2 場）等。
7. 推動無障礙友善校園環境，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與協助：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無障礙之生活及學習空間，本校持續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協助輔具申請借用、教材耗材補助、特殊教育宣導講座、定期評估階段性無障礙環境改善設施等措施。
8. 輔導學生職涯規劃：針對大一新生，協助辦理學習歷程檔案系統推廣，並訓練各班級輔導股長，協助推廣諮服中心各項職涯輔導系列活動；針對大二學生，辦理 UCAN 平台施測，幫助學生瞭解自己合適之工作，以及瞭解就業市場所需具備之能力，進而促進學生職涯養成計畫之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建立。

9. 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與情感教育：針對學生性別平等理念及行動之建立，引導學生思考情感關係對於自我的意義，並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與情感教育相關活動(含專題演講、工作坊)。
10. 辦理生命教育、憂鬱防治工作：針對大一新生，提供心理測驗篩檢；針對校內教職員生進行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提供情緒紓壓、電影欣賞等活動，推動心理衛生。
11. 持續辦理學生諮商輔導：進行三級預防工作，包含專題演講、班級座談，專兼任心理師持續提供個別諮商、心理測驗、團體諮商、危機個案處理。
12. 辦理教職員及學生健康活動：除了經常性辦理服務人員訓練及傷口照護等宣導外，另辦理健康促進系列活動如「喝白開水運動」、「護眼活動」、「健康體位」、「傳染病防治」、「急救教育」議題等之相關短片宣導贈獎活動、衛教講座、捐血活動、減重比賽、運動教學等。
13. 建立衛生教育環境：除了本校既有的體育優良運動環境外，針對健康促進衛教宣導，從衛教櫥窗、廁所、階梯等硬體設施張貼衛教小叮嚀外，亦於本校網頁、FB 粉絲專頁或 mail 全校師生宣導各項 E 化衛教訊息，使衛教資訊從生活潛移默化學習。
14. 建立健康自我照護之理念：本校每學年開學前均定期洽請專業醫療機構之醫護人員來校辦理健康檢查活動，本項健檢資料除作成統計資料外，並製作已體檢名單給各班導師，對健康檢查後之若干特殊個案，持續進行追蹤與輔導；另辦理免費複檢及衛教諮詢活動，針對學生健檢異常率高之項目辦理相關衛教講座，以建立學生健康自我照護之理念。
15. 義診諮詢服務：因應本校辦學為運動特色，特別加強運動醫學防護觀念，故與知名大醫院合作，如：長庚醫療體系醫院、聯新國際醫院及台北聯合醫院等，聘邀運動醫學相關科別名醫，如：復健科、骨科、中醫等提供免費醫學諮詢義診。
16. 舉辦促進就業服務活動：為使在校學生認識未來就業市場發展之趨勢，提早做好生涯及求職之準備，持續提供就業、考試、升學資訊、政府部門相關就業補助及輔導方案與宣導，並於每學年舉辦職涯發展系列專題演講、就業增能活動及產業參訪觀摩等。
17. 辦理校友交流與回饋活動：校友是學校重要的資產，許多畢業校友於職場中表現優異，希冀廣邀傑出校友返校進行講座、座談會等交流活動的方式，透過校友的回饋，協助學生實習就業機會，包括有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系統的傳授工作經驗、分享自我調整歷程，以及提供職場體驗、見習、實習場所，了解學生畢業出路及其所學與工作之關聯度，以作為輔導在校生的職前訓練之參考，使學習更貼近產業所需。

18. 推動勞工健康檢查：自 107 年起，每三年特請專業醫療團隊，針對校內工作期滿一年以上之教職員工，配合學校辦理健康檢查活動，將健檢資料裝訂成冊及製作統計圖表，並針對特殊個案，持續進行追蹤與輔導；另辦理免費衛教諮詢活動、針對健檢異常率高之項目辦理相關衛教講座，以提升教職員健康觀念。
19. 推動勞工職場四大計畫措施(人因工程、異常工時、職場不乏侵害及母性保護措施)：為提升本校勞工健康照護率，以落實職業病預防、勞工身心健康保護措施、健康檢查監控、健康分級管理、配選工及促進健康工作等。自 107 年起，校內教職員工需依法配合勞工職場四大計畫實施及管理作業，確實實施及執行，以有效促進勞工身心健康。
20. 辦理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臨場服務：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聘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針對校內教職員工身心健康執行臨場服務（如：作業現場的危害辨識、評估及提出建議、勞工的健康諮詢和風險管理、協助辦理健康促進活動、職業傷病診斷、勞工體格/健康檢查判定級數）以提供校內教職員工更健康之工作場所及提升自我健康照護概念。

(三)研究目標

1.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本校廣泛蒐集學術相關單位之資訊，建立教師與校外學術研究資訊聯絡管道，提供師生相關訊息，規劃並推動學術研究相關獎勵制度與法規，鼓勵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及學生投入學術研究，並將其研究成果發表於國際著名期刊，以增進本校師生研究量能，提高教學與研究水準。相關辦理事宜與績效如下：
 - (1) 規劃並推動本校學術研究相關獎勵制度：為鼓勵專任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投入學術研究，並將其研究成果發表於國際著名期刊，以增進本校師生研究量能，訂有相關獎勵辦法、國光獎章競技奪牌及教學傑出等表現優秀之教師與教練相關獎勵。
 - (2) 為鼓勵教師赴國外或大陸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與專業研習活動，發表學術研究成果、提升教師專業知識與技能、擴大國際視野，訂有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活動作業要點，另為提升學術風氣、鼓勵教師與研究員研究升等、爭取各政府機關補助之研究計畫，亦訂定補助研究計畫作業要點。
 - (3) 為增進博士生對專業新知、技術發展及新研究方法之瞭解，以及鼓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勵學生出國參加各項國際學術會議、運動競賽、技(藝)能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提供相關補助經費，增進其國際競爭力，藉以提昇本校之國際地位與促進國際交流。

- (4) 依據教育部報奉行政院同意之「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本校將陸續送科技部申請補助研究獎勵計畫，並依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辦理本校彈性薪資獎勵。
 - (5) 積極瞭解科技部、教育部計畫申請條件與限制，完整傳遞訊息並協助教師執行計畫之相關行政業務，以爭取經費補助。110 年度除積極申請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外，擬賡續向經濟部爭取相關產學合作計畫，增加與廠商合作機會，以提升學術研究水準。
 - (6) 為協助教師研究計畫之申請與執行，並符合相關規範，積極與其他單位合作人體研究計畫審查事宜，與已簽訂合作之單位，包括台灣大學、輔仁大學、台北市立大學、台灣師範大學與壘新醫院等建立互動良好之計畫研究倫理管理程序。另為協助與管理教師執行與動物相關之研究，本校設有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預估 110 年度將有 10 案申請相關動物實驗計畫案。
2. 強化產學合作：本校積極協助教師產學合作、研發成果產出、專利申請及技術移轉事宜，並建構產學合作平臺，協助廠商研發及創新技術。另各系所亦積極爭取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團體補助或委辦計畫，以應用研發能量貢獻於產業界，提升學術研究水準。
- (1) 鼓勵教師進行產學合作與專利研發：為鼓勵本校教師積極參與產學合作，應用研發能量貢獻於產業界，裨益產業技術升級與發展，訂定相關獎勵辦法，用以獎勵本校教師產出之發明、新型與設計專利並鼓勵教師向政府單位及企業積極爭取相關產學合作計畫。預估 110 年度將有 30 件產學合作計畫進行。
 - (2) 積極發展創新育成中心：近年來積極建立產學合作環境，並提供產學媒合服務，於結合產官學研究資源之下，不斷創新知識與技術，冀能協助產業厚值競爭力，所累積之產業基礎均有其競爭之利基，並聚焦於「運動生技」、「體育運動科技」及「運動保健」等核心領域。預計自 110 年度積極推動採以虛擬進駐方式輔導廠商。藉由各種不同專業領域的廠商提供本校研發能量，將提昇各種學術研究之成果。
3. 拓展國際學術交流：本校積極辦理與國外大學及國際組織之合作與交流，以及外籍生入學及本校學生赴外交換、雙聯學制申請等事宜。
- (1) 積極建立與姊妹校之間學術友好同盟合約。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2)辦理國際交換學生及海外師生交流團。
 - (3)協調辦理學生海外學習事宜。
 - (4)聘任海外優秀學者專家至本校講學。
 - (5)邀請國際學者蒞校進行學術交流。
- (四)打造具有專業特色的體育高等教育學府

為因應近十年高等教育主要環境趨勢的改變（少子女化、國際化及數位化），本校自我定位為「專業特色」型大學，期許能夠扮演體育高等教育的領頭羊、奧運奪牌的火車頭、運動科學的研發基地、運動產業的創新育成中心、國際體育事務人才的搖籃及體育師資培育的養成所。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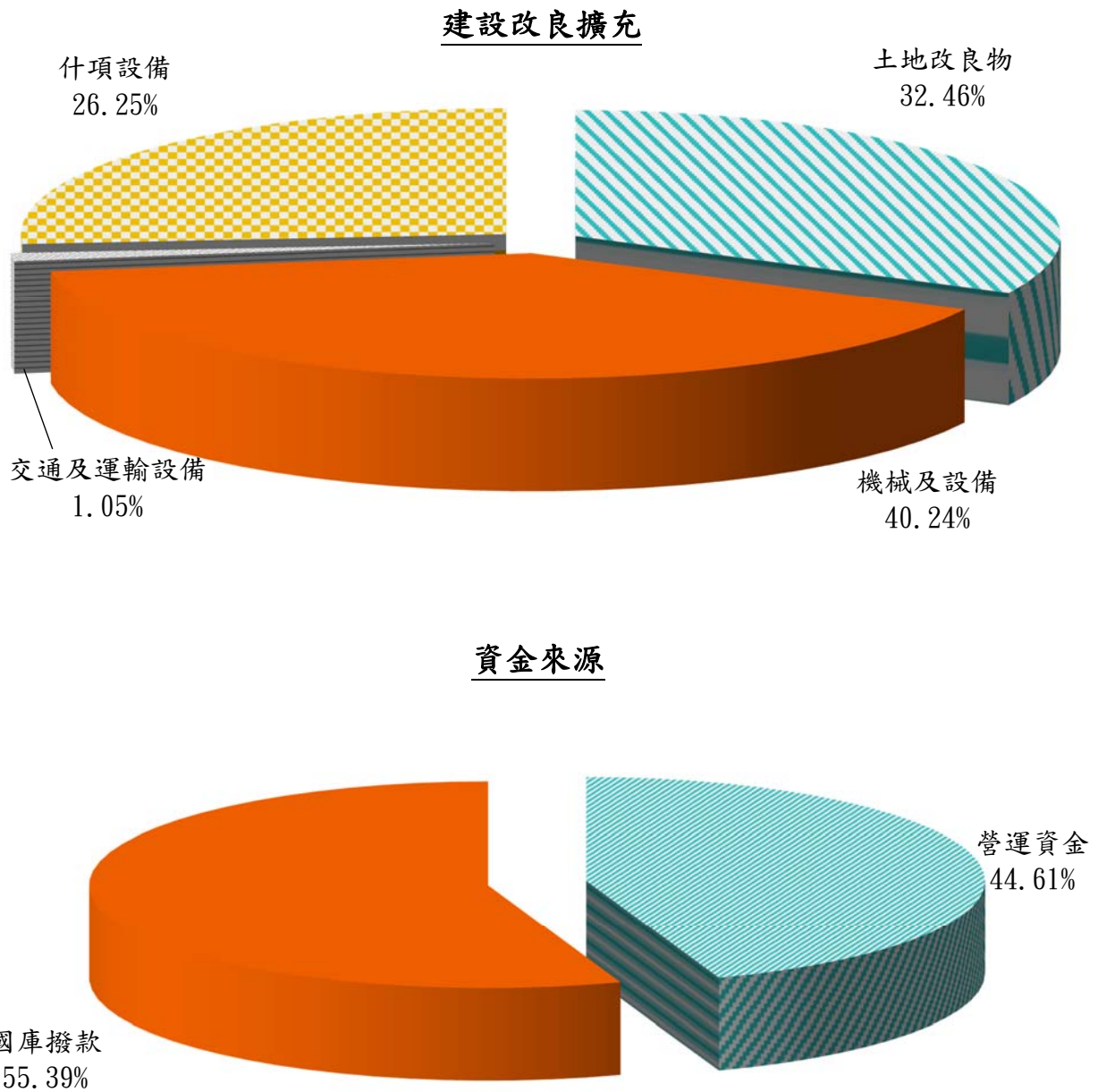
- (一)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6,777 萬 2 千元，全數屬一次性項目，並由自有資金支應(含營運資金 3,023 萬 3 千元及國庫撥款 3,753 萬 9 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1. 土地改良物 2,200 萬元，係辦理校內道路改善工程及為提供大型賽事所需改善田徑場跑道工程。
 2. 機械及設備 2,726 萬 8 千元，主要為購置行政、教學、場館單位儀器設備等。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 萬 3 千元，係購置教學用麥克風及管理用無線總機傳輸設備等。
 4. 什項設備 1,779 萬 1 千元，主要係購置圖書設備、教學及場館用設備等。
- (二)11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詳見圖 1。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圖 1 11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0 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0 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772	營運資金	30,233
土地改良物	22,000	國庫撥款	37,539
機械及設備	27,2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		
什項設備	17,791		
合計	67,772	合計	67,772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5 億 8,035 萬 6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權利金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其他補助收入及雜項業務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6,968 萬 5 千元，增加 1,067 萬 1 千元，約 1.87%，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及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6 億 3,264 萬 2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及總務費用與雜項業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6 億 2,011 萬 8 千元，增加 1,252 萬 4 千元，約 2.02%，主要係配合教學業務之推動致教學成本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9,990 萬 1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9,356 萬元，增加 634 萬 1 千元，約 6.78%，主要係場館營運收入及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7,88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273 萬 5 千元，增加 614 萬 5 千元，約 8.45%，主要係場館營運計畫依實際業務需要，預估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3,12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 2,960 萬 8 千元，增加 165 萬 7 千元，約 5.60%，主要係配合教學業務之推動致教學成本增加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圖 2，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詳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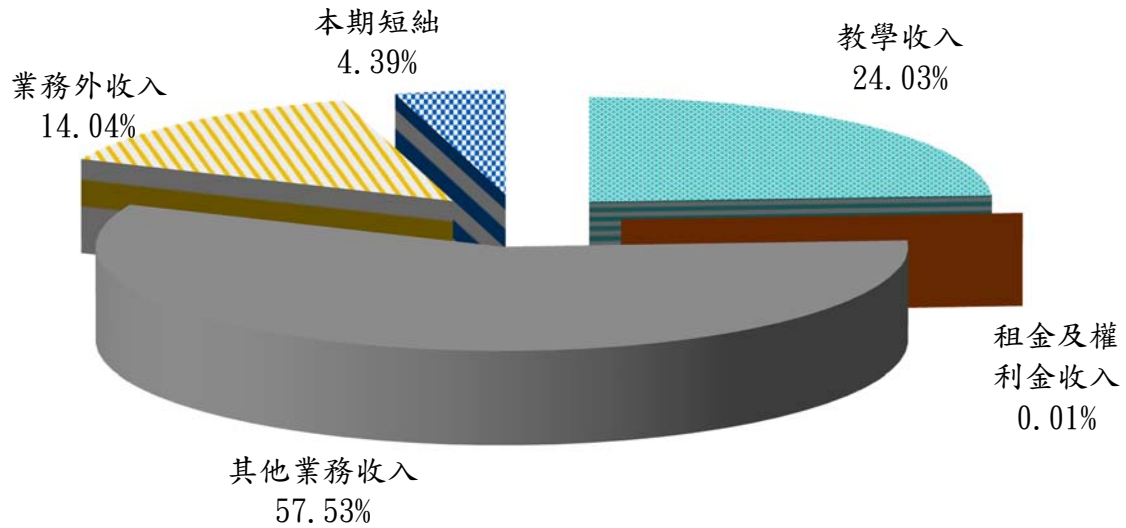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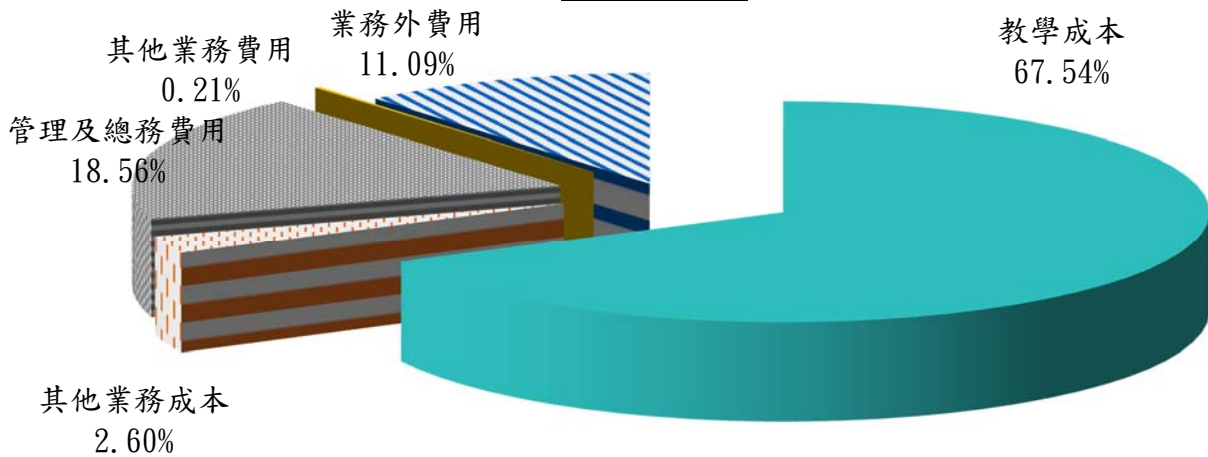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圖 2 110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收入及短絀



成本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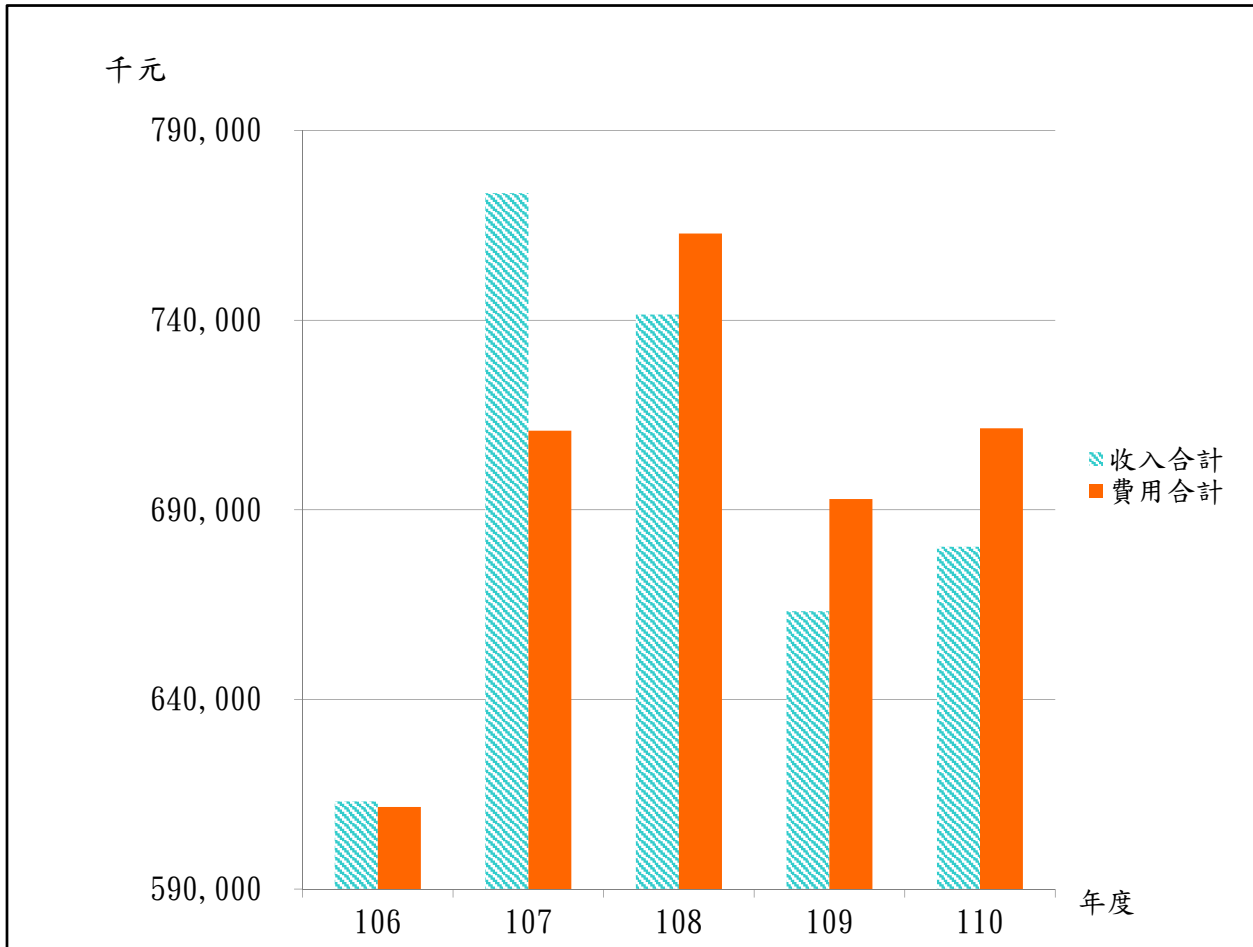
收入及短絀	110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0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580,356	業務成本與費用	632,642
教學收入	170,974	教學成本	480,529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2	其他業務成本	18,533
其他業務收入	409,34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105
業務外收入	99,901	其他業務費用	1,475
本期短絀	31,265	業務外費用	78,880
收入及短絀總額	711,522	成本與費用總額	711,522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圖 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決算	107 年度決算	108 年度決算	109 年度預算	110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522,997	582,359	606,876	569,685	580,356
業務外收入	90,125	191,134	134,642	93,560	99,901
收入合計	613,122	773,493	741,518	663,245	680,257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546,203	622,755	672,221	620,118	632,642
業務外費用	65,447	88,104	90,651	72,735	78,880
費用合計	611,650	710,859	762,872	692,853	711,522
本期餘絀	1,472	62,634	-21,354	-29,608	-31,265

備註：106 至 108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9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3,126 萬 5 千元，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8,219 萬 6 千元填補後，未分配賸餘 5,093 萬 1 千元。
- (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5,093 萬 1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辦理分配。
- (三)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賸餘分配詳圖 4 及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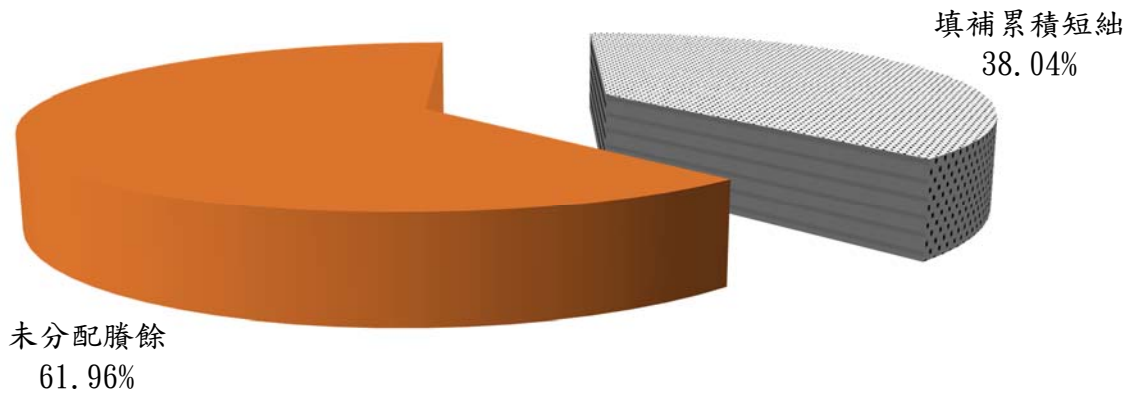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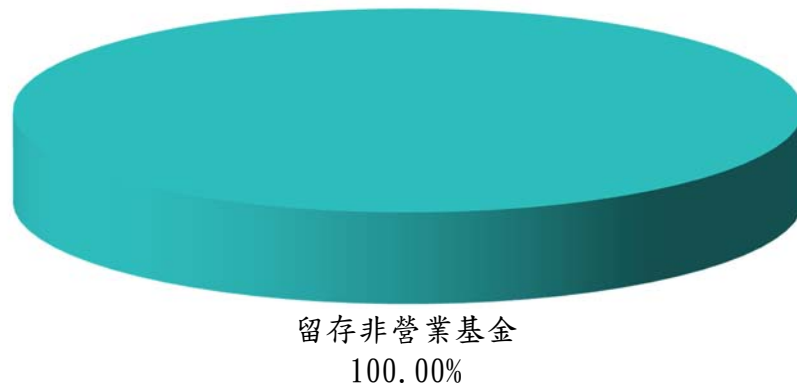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圖 4 110 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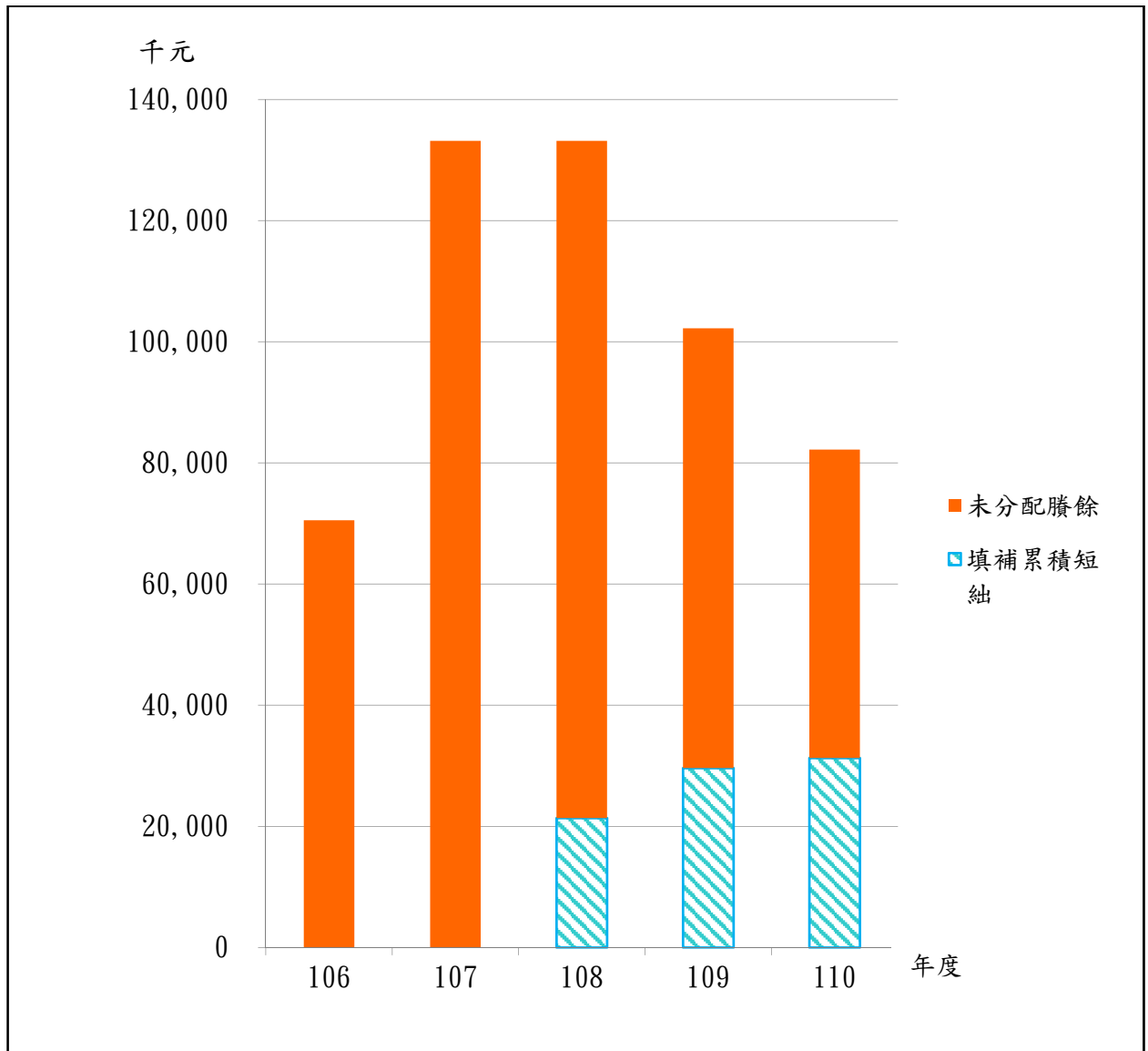
按分配程序分	110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0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31,265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82,196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50,931		
合計	82,196	合計	82,196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圖 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決算	107 年度決算	108 年度決算	109 年度預算	110 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21,353	29,608	31,265
填補累積短絀			21,353	29,608	31,265
未分配賸餘	70,523	133,157	111,804	72,613	50,931
合計	70,523	133,157	133,157	102,221	82,196

備註：106 至 108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9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0,446 萬 1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3,126 萬 5 千元，調整利息收入 973 萬元及股利收入 45 萬 9 千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 4,145 萬 4 千元。
2. 調整項目 1 億 4,541 萬 5 千元，包括折舊 1 億 1,867 萬 5 千元及攤銷 2,780 萬 4 千元，提列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 萬 6 千元，以及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 110 萬元。
3. 收取利息 50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 億 5,853 萬 8 千元，包括收取利息 923 萬元及股利 45 萬 9 千元、增加準備金 3 萬 6 千元、增加固定資產 6,777 萬 2 千元、無形資產 160 萬元及其他資產 9,881 萬 9 千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9,370 萬 6 千元，係增加基金預算數。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962 萬 9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3,844 萬 4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7,807 萬 3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因辦理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所需，報經行政院 108 年 12 月 30 日院授教字第 1080190959L 號函同意 108 年度先行辦理並補辦 110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 765 萬元。

主 要 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606,876	業務收入	406,879	173,477	580,356	100.00	569,685	10,671	1.87
206,909	教學收入	0	170,974	170,974	29.46	163,274	7,700	4.72
110,990	學雜費收入	0	105,909	105,909	18.25	104,004	1,905	1.83
-12,839	學雜費減免	0	-13,861	-13,861	-2.39	-13,723	-138	1.01
92,324	建教合作收入	0	64,641	64,641	11.14	60,007	4,634	7.72
16,434	推廣教育收入	0	14,285	14,285	2.46	12,986	1,299	10.00
7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42	42	0.01	26	16	61.54
76	權利金收入	0	42	42	0.01	26	16	61.54
399,891	其他業務收入	406,879	2,461	409,340	70.53	406,385	2,955	0.73
311,39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30,933	0	330,933	57.02	328,598	2,335	0.71
85,918	其他補助收入	75,946	0	75,946	13.09	75,351	595	0.79
2,582	雜項業務收入	0	2,461	2,461	0.42	2,436	25	1.03
672,221	業務成本與費用	456,273	176,369	632,642	109.01	620,118	12,524	2.02
520,910	教學成本	358,155	122,374	480,529	82.80	470,937	9,592	2.04
425,51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358,155	59,679	417,834	72.00	414,029	3,805	0.92
85,140	建教合作成本	0	54,034	54,034	9.31	49,422	4,612	9.33
10,258	推廣教育成本	0	8,661	8,661	1.49	7,486	1,175	15.70
22,589	其他業務成本	9,632	8,901	18,533	3.19	16,849	1,684	9.99
22,589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632	8,901	18,533	3.19	16,849	1,684	9.99
127,052	管理及總務費用	88,486	43,619	132,105	22.76	130,877	1,228	0.94
127,05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88,486	43,619	132,105	22.76	130,877	1,228	0.94
1,670	其他業務費用	0	1,475	1,475	0.25	1,455	20	1.37
1,670	雜項業務費用	0	1,475	1,475	0.25	1,455	20	1.37
-65,345	業務賸餘（短絀）	-49,394	-2,892	-52,286	-9.01	-50,433	-1,853	3.67
134,642	業務外收入	0	99,901	99,901	17.21	93,560	6,341	6.78
14,587	財務收入	0	10,189	10,189	1.76	9,300	889	9.56
11,087	利息收入	0	9,730	9,730	1.68	9,300	430	4.62
3,500	投資賸餘	0	459	459	0.08	0	459	
120,055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89,712	89,712	15.46	84,260	5,452	6.47
102,89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79,176	79,176	13.64	75,059	4,117	5.49
291	違規罰款收入	0	345	345	0.06	371	-26	-7.01
14,714	受贈收入	0	7,898	7,898	1.36	6,132	1,766	28.80
558	賠（補）償收入	0	64	64	0.01	51	13	25.49
1,596	雜項收入	0	2,229	2,229	0.38	2,647	-418	-15.79
90,651	業務外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13.59	72,735	6,145	8.45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90,651	其他業務外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13.59	72,735	6,145	8.45
330	財產交易短絀	0	0	0	0.00	0	0	
90,320	雜項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13.59	72,735	6,145	8.45
43,991	業務外賸餘（短絀）	-27,328	48,349	21,021	3.62	20,825	196	0.94
-21,354	本期賸餘（短絀）	-76,722	45,457	-31,265	-5.39	-29,608	-1,657	5.60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一、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業務收入5億8,035萬6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億7,097萬4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4萬2千元及其他業務收入4億0,934萬元。

2.業務成本與費用6億3,264萬2千元，包括教學成本4億8,052萬9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853萬3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億3,210萬5千元及其他業務費用147萬5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業務外收入9,990萬1千元，包括財務收入1,018萬9千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8,971萬2千元。

2.業務外費用7,888萬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

(三)本年度預計短絀3,126萬5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2,960萬8千元，增加165萬7千元，約5.60%，主要係折舊費用增加所致；較前年度決算短絀2,135萬4千元，增加短絀991萬1千元，主要係折舊攤銷費用增加及配合校務發展增加支出所致。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4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0	0
0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餘絀	0	0
0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0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	0	0
49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0	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02,221	100.00	賸餘之部	82,196	100.00	
		本期賸餘			
102,221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82,196	100.0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29,608	28.96	分配之部	31,265	38.04	
29,608	28.96	填補累積短絀	31,265	38.04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72,613	71.04	未分配賸餘	50,931	61.96	
29,608	100.00	短絀之部	31,265	100.00	
29,608	100.00	本期短絀	31,265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29,608	100.00	填補之部	31,265	100.00	
29,608	100.00	撥用賸餘	31,265	100.00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附註：『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04,461	
本期賸餘（短絀）	-31,265	
利息股利之調整	-10,18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1,454	
調整項目	145,415	提列折舊1億1,867萬5千元、攤銷2,780萬4千元、退休及離職金3萬6千元，以及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110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03,961	
收取利息	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4,4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58,538	
收取利息	9,230	
收取股利	459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67,772	購置固定資產土地改良物2,200萬元，機械設備2,726萬8千元，交通運輸設備71萬3千元，什項設備1,779萬1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0,419	增加無形資產160萬元及其他資產9,881萬9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8,5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3,706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93,7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70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9,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38,4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78,07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預估財產撥入增加基金50萬元，預估財產撥出折減基金50萬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16,327	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之金額50萬元，係預估其他機關撥入機械及設備。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減少之金額50萬元，係預估撥予其他機關機械及設備。
3.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1,632萬7千元，係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後，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明 細 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170,974	
學雜費收入	人	2,415	43,854.66	105,909	研究所1,886萬7千元，大學部7,334萬3千元，在職專班1,369萬9千元。
日間部	人	2,415	43,854.66	105,909	
研究所	人	461	40,926.25	18,867	
大學部	人	1,667	43,997.00	73,343	
四年制	人	1,667	43,997.00	73,343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87	47,731.71	13,699	
學雜費減免				-13,861	
建教合作收入				64,641	建教合作收入估如列數，包括產學合作收入2,099萬2千元、政府科研補助收入1,499萬3千元及政府委託辦理收入2,865萬6千元。
產學合作收入				20,992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4,993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28,656	
推廣教育收入				14,285	推廣教育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2	
權利金收入	42	使用本校校名校徽及標誌之權利金及技術移轉授權金。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409,34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30,933	教育部核給年度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330,933	
其他補助收入	75,946	
雜項業務收入	2,461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報名費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99,901	
財務收入	10,189	
利息收入	9,730	存款利息收入，估如列數。
投資賸餘	459	
其他業務外收入	89,71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9,176	學生宿舍、體育館、游泳池、樸園及網球館等各項場地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345	廠商逾期交貨罰款或違約金收入等。
受贈收入	7,898	指定或未指定用途捐款收入。
賠（補）償收入	64	圖書等遺失賠償收入。
雜項收入	2,229	成績單、圖說工本費及學生證等工本費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358,155	122,374		480,52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358,155	59,679	2,415.00	173,016.15	417,834
用人費用		223,337	8,628			231,965
正式員額薪資		162,677	3,580			166,25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9,802	5,048			14,850
超時工作報酬		117				117
獎金		19,285				19,285
退休及卹償金		13,336				13,336
福利費		18,120				18,120
服務費用		26,171	24,587			50,758
水電費						
郵電費		35	153			188
旅運費		2,699	4,513			7,21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27	1,002			1,72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36	1,819			2,855
保險費		291	279			570
一般服務費		15,614	10,723			26,337
專業服務費		5,769	6,098			11,867
材料及用品費		7,449	6,085			13,534
使用材料費		1,293	1,357			2,650
用品消耗		6,156	4,728			10,884
商品及醫療用品						
租金與利息		2,839	2,890			5,729
地租及水租		136	73			209
房租						
機器租金		94	1,275			1,36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188	1,099			2,287
什項設備租金		1,421	443			1,864
折舊、折耗及攤銷		86,183	12,455			98,6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2,431	9,328			81,75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594				1,594
攤銷		12,158	3,127			15,28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2,176	5,034			17,210
會費		30				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855				9,85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472			1,472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70,937			520,910
2,339.00	177,011.12	414,029	2,465.00	172,621.10	425,511
		231,939			189,970
		171,210			136,705
		17,634			16,177
					43
		18,126			16,092
		11,901			8,818
		13,068			12,134
		57,693			75,627
					89
		215			198
		7,106			6,588
		2,831			2,916
		5,805			9,375
		700			499
		30,641			39,008
		10,395			16,954
		16,456			32,202
		5,000			5,108
		11,456			27,090
					5
		4,450			6,757
		50			219
					641
		900			1,440
		1,700			2,494
		1,800			1,960
		97,941			94,571
		78,846			76,801
		2,671			1,679
		16,424			16,090
					89
					89
		5,550			26,295
		30			131
		3,000			15,295
					1,55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291	3,562		5,853
建教合作成本			54,034		54,034
用人費用			9,717		9,717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9,717		9,717
服務費用			31,226		31,226
水電費			483		483
郵電費			70		70
旅運費			3,240		3,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97		1,39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200
保險費			420		420
一般服務費			19,140		19,140
專業服務費			6,276		6,276
材料及用品費			6,031		6,031
使用材料費			481		481
用品消耗			5,550		5,550
租金與利息			2,870		2,870
地租及水租			938		938
房租					
機器租金			10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25		925
什項設備租金			997		997
折舊、折耗及攤銷			429		4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78		378
攤銷			51		5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3,761		3,761
會費			15		1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826		2,82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95		95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825		825
其他					
其他費用					
推廣教育成本			8,661		8,661
用人費用			571		57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71		571
服務費用			5,313		5,313
郵電費			5		5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520			9,321
		49,422			85,140
		7,717			11,156
					514
		7,717			10,642
		27,684			50,492
		750			509
		70			57
		2,941			6,977
		1,397			1,401
		200			157
		250			422
		13,625			26,991
		8,451			13,977
		7,120			11,065
		220			478
		6,900			10,587
		1,950			4,479
		500			1,409
					4
					10
		650			1,585
		800			1,471
		386			410
		340			370
		46			40
		4,565			7,461
		15			36
		3,500			6,448
		150			107
		900			869
					78
					78
		7,486			10,258
		377			1,128
		377			1,128
		4,890			6,092
		50			5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旅運費			222		22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		1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		150
保險費			100		100
一般服務費			2,869		2,869
專業服務費			1,817		1,817
材料及用品費			1,778		1,778
使用材料費					
用品消耗			1,778		1,778
租金與利息			999		999
地租及水租			255		255
房租					
機器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25		725
什項設備租金			19		19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本年預算數』、『上年預算數』及『前年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22			
		150			10
		150			11
		100			78
		1,218			4,075
		3,000			1,913
		1,357			1,943
					43
		1,357			1,900
		862			1,091
		50			268
					40
		300			
		512			763
					20
					5
					5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編列各教學單位所需相關經費。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制內教員薪資1億6,425萬4千元，支援教學工作之工員薪資200萬3千元。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支援教學研究工作之約僱人員薪資及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費。
5103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編列11萬7千元，係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或正常工作時間以外，經指派延長工作加班費計6千元及因業務需要不能依規定休假支領之加班費等費用11萬1千元。
510301-1500 獎金	1. 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教員、技工及工友等年終工作獎金1,895萬1千元。 2.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技工及工友考績獎金33萬4千元。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制內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1,333萬6千元。
510301-1800 福利費	1. 分攤公保、健保政府負擔部分1,434萬5千元。 2. 體檢、傷病醫藥費4千元。 3. 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等377萬1千元。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費用及電話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一. 各單位教學所需國內外與大陸地區旅費及貨物運費等共721萬2千元。 二. 國外旅費編列398萬7千元，含 1. 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因公派員出國案件處理要點規定，編列派員出國訪問92萬7千元。 2. 推動科技編列出國訪問32萬1千元。 3. 在職專班等經費編列出席國際會議及研究實習等147萬4千元。 4.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126萬5千元。 三. 大陸旅費編列70萬9千元，含 1. 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因公派員赴大陸地區案件處理要點規定，編列派員赴大陸訪問48萬9千元。 2. 在職專班經費編列研究實習等22萬元。 四、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各單位教學及業務宣導所需之表報、文件印刷、影印、裝訂及廣告等費用。 2. 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66萬5千元，廣告費編列2萬1千元及業務宣導費編列4萬3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校園公共設施，館舍建物及各項設備等修護費，編列285萬5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執行計畫所需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學生平安保險由學校負擔部分。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1. 業務所需辦理勞務委外費用編列168萬3千元，預計需用工作人員3名。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2,465萬4千元，包括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契僱人員7名，編列預算380萬7千元，另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及工作人員21名，編列1,270萬6千元，聘用計畫性專任助理10人，編列565萬6千元，計畫性兼任助理10名，編列198萬9千元，以及執行計畫所需臨時人力49萬6千元。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1.專技人員酬金、聘請專家學者演講、出席及電腦套裝軟體服務經費等共1,186萬7千元。 2.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810萬5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各單位教學所需之設備零件費用。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1.教學單位與實驗室所需辦公用品、實驗藥劑，以及運動團隊參賽服裝等費用共1,088萬4千元。 2.其中推動科技編列其他費用39萬5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場地費用。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訓輔工作所需之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租借等費用。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教學訓輔工作所需之租車等費用。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教學訓輔工作所需之什項設備租借費用。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2.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3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學生工讀費及獎勵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共985萬5千元。 2.其中推動科技編列獎助學員生給與60萬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選手、裁判、工作人員等於選拔及競賽期間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2.國外團體赴本校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建教合作計畫相關費用。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建教合作計畫兼職人員酬金編列971萬7千元。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計畫工作所需之電費。
510303-2200 郵電費	計畫所需郵資及電話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1.執行計畫派員國內外出差及貨物運費等共324萬元。 2.其中國外旅費編列112萬1千元，係參加國際會議。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計畫所需表報、憑證、文件等印刷及裝訂費用。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計畫所需設備等維修費用。
510303-2600 保險費	辦理計畫所需之相關保險。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1. 配合委辦計畫業務所需辦理勞務委外費用編列303萬9千元，預計需用工作人員5名。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610萬1千元，係配合建教計合作畫執行所需聘用人力，包括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預估進用計畫性專任人員10名，編列565萬6千元，計畫性兼任助理15名，編列298萬4千元，執行計畫所需臨時人力編列746萬1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1. 辦理產學合作計畫所需專家學者演講、出席及各項電腦軟體服務費用等共627萬6千元。 2. 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20萬6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計畫所需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辦理計畫所需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及實驗用品等。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計畫所需場地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辦理計畫所需電腦軟體及設備使用費。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計畫所需租車費用。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計畫所需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2. 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510303-5900 攤銷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辦理計畫所需各類學術團體會費1萬5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獎勵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辦理計畫參賽獎勵費用。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計畫選手、裁判、工作人員等於選拔及競賽期間之交通及膳宿等費用。
510304	辦理推廣教育相關費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推廣教育兼任教師鐘點費編列57萬1千元。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推廣教育活動所需郵資費用
510304-2300 旅運費	1.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國內外差旅費等共22萬2千元。 2. 其中大陸旅費編列考察訪問12萬2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報告、文件等印刷及裝訂費用。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設備等維修費。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活動保險費。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286萬9千元，係配合推廣教育計畫執行所需短期臨時人力編列286萬9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編列181萬7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各項辦公用品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場地租金。
510304-4300 機器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設備使用費。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租車費用。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設備使用費。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2,589	16,849	其他業務成本	9,632	8,901	18,533
22,589	16,849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632	8,901	18,533
22,589	16,849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632	8,901	18,533
22,589	16,849	捐助、補助與獎助	9,632	8,901	18,533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辦理各項就學補助措施，如研究生獎助學金、學生生活助學金、學生急難救助、各類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彈性修讀獎學金及獎勵優秀選手入學等獎學金。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7,052	130,877	管理及總務費用	88,486	43,619	132,105
127,052	130,87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88,486	43,619	132,105
65,822	73,892	用人費用	70,558	99	70,657
41,498	36,088	正式員額薪資	41,856		41,856
1,441	2,51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676		1,676
1,910	2,902	超時工作報酬	2,489	99	2,588
10,505	13,253	獎金	11,059		11,059
3,328	6,503	退休及卹償金	5,150		5,150
7,130	12,632	福利費	8,328		8,328
10		提繳費			
41,531	36,296	服務費用	8,443	33,132	41,575
5,314	4,900	水電費	5,900		5,900
1,169	2,150	郵電費		1,323	1,323
58	150	旅運費		150	150
336	1,10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57	957
6,974	9,37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18	6,518
184	107	保險費		158	158
23,555	13,334	一般服務費	2,543	21,173	23,716
3,292	4,500	專業服務費		2,184	2,184
649	675	公共關係費		669	669
4,837	3,795	材料及用品費		4,332	4,332
184	1,000	使用材料費		185	185
4,653	2,795	用品消耗		4,147	4,147
175	2,000	租金與利息			
77		地租及水租			
1	2,000	機器租金			
4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3		什項設備租金			
14,512	14,494	折舊、折耗及攤銷	9,485	5,909	15,394
12,846	12,829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8,687	4,494	13,181
679	67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743		743
986	986	攤銷	55	1,415	1,470
102	3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27	127
11	50	土地稅		15	15
	100	房屋稅			
43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8	150	規 費		62	62
71	5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0	20
15	50	會費		20	20
5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5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		賠償給付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1. 職員之薪資3,340萬5千元。 2. 技工、工友之薪資474萬2千元。 3. 駐警之薪資370萬9千元。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約僱人員薪資167萬6千元。
5150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編列258萬8千元，係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或正常工作時間以外，經指派延長工作加班費計42萬元及因業務需要不能依規定休假支領之加班費等費用216萬8千元。
515001-1500 獎金	1. 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職員、技工、工友及駐衛警等年終工作獎金605萬4千元。 2.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員、駐衛警、技工及工友等考績獎金500萬5千元。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及駐警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加約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部分合計515萬元。
515001-1800 福利費	1. 分擔公保、健保政府負擔部分460萬3千元。 2. 體檢、傷病醫藥費19萬8千元。 3. 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等344萬1千元及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勵金8萬6千元。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工作場所水電費。
515001-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及支付電話、數據通信費用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編列國內旅費及貨物運費。
515001-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帳冊、表報、憑證及文件等印刷裝訂費用。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 各項設備修護費用共651萬8千元。 2. 其中教職員宿舍修理維護費編列11萬6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校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1. 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費用，包括戶外景觀維護及各大樓內部清潔工作委外編列1,554萬9千元，預計需工作人員26名。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69萬5千元，包括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契僱人員5名，編列271萬9千元，另因應教學行政所需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工作人員8名，編列484萬元，以及執行業務所需臨時人力13萬6千元。 3. 教職員工體育活動費47萬2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1. 專技人員酬金、聘請專家學者演講、出席及電腦套裝軟體服務經費等共218萬4千元。 2. 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5萬8千元。
515001-2900 公共關係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校內行政程序核准，報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個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66萬9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數67萬5千元，前年度決算數64萬9千元。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耗用之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耗用之辦公事務用品、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辦理業務所需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租借等費用。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2. 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代管資產之折舊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攤銷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1. 繳納政府機關之各項規費與強制費。 2. 公務車及巡邏機車燃料使用費。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
515001-7100 會費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670	1,455	其他業務費用		1,475	1,475
1,670	1,455	雜項業務費用		1,475	1,475
1,257	1,155	服務費用		1,175	1,175
32	20	郵電費		28	28
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	12
11		保險費			
63		一般服務費			
1,125	1,135	專業服務費		1,135	1,135
387	200	材料及用品費		200	200
5		使用材料費			
382	200	用品消耗		200	200
26	100	租金與利息		100	100
26	1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90,651	72,735	業務外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90,651	72,735	其他業務外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330		財產交易短絀			
33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30		各項短絀			
90,320	72,735	雜項費用	27,328	51,552	78,880
4,323		用人費用		3,344	3,344
1,915		正式員額薪資		1,552	1,552
1,22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838	838
92		超時工作報酬		22	22
600		獎金		434	434
158		退休及卹償金		135	135
330		福利費		363	363
46,076	39,213	服務費用		39,603	39,603
11,497	12,927	水電費		11,927	11,927
252	150	郵電費		300	300
14		旅運費			
138	14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0	180
5,119	2,63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537	3,537
107	350	保險費		150	150
27,843	22,253	一般服務費		22,443	22,443
1,107	750	專業服務費		1,066	1,066
7,795	2,232	材料及用品費		2,970	2,970
2,793	1,000	使用材料費		918	918
5,002	1,232	用品消耗		2,052	2,052
220	250	租金與利息		241	241
149		地租及水租		141	141
13		機器租金			
55	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4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30,877	30,5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328	4,690	32,018
6,759	6,642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3,793	3,237	7,030
13,684	13,68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3,990		13,990
10,434	10,264	攤銷	9,545	1,453	10,998
690	4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605	605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8	150	土地稅		255	255
367	300	房屋稅		350	350
48		消費與行為稅			
6		規 費			
17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9	99
10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63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99	99
169		其他			
169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場館營運所需相關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支援場館工作之編制內職員薪資116萬9千元及工員薪資38萬3千元。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支援場館工作之約僱人員薪資83萬8千元。
520298-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編列2萬2千元，係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或正常工作時間以外，經指派延長工作加班費計2萬2千元。
520298-1500 獎金	1. 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職員及工友等年終工作獎金30萬7千元。 2.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員及工友等考績獎金12萬7千元。
520298-1600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13萬5千元。
520298-1800 福利費	1. 分擔公保、健保政府負擔部分23萬5千元。 2. 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等12萬8千元。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1. 體育館、游泳池、網球館、體適能中心及樸園等場館水電費用共1,192萬7千元。 2. 其中學生宿舍水電費各編列水費72萬7千元及電費335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及支付電話費。
520298-2300 旅運費	辦理場館營運所需國內出差及貨物運費等。
520298-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場館營運業務所需印刷、裝訂費、廣告費及宣導費等。 2. 印刷、裝訂費等編列13萬元、廣告費編列2萬4千元及業務宣導費編列2萬6千元。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 各項設備修護費用共353萬7千元。 2. 其中學生宿舍修繕費編列115萬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游泳池公共意外責任險、體育館及樸園火災保險等。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1. 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費用，主要係各營運場館環境清潔工作委外辦理，編列957萬4千元，預計需用工作人員16名。 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286萬9千元，包括配合場館營運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工作人員21名，編列1,270萬6千元；另配合營運所需預計聘用短期臨時人力，編列16萬3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1. 專技人員酬金、聘請專家學者演講、出席及電腦套裝軟體服務經費等共106萬6千元。 2. 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諮詢費編列4萬1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耗用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學生宿舍、室內網球館、游泳池、體育館、體適能中心及樸園等環境清潔美化費用及耗用之辦公事務用品費。
520298-400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場館營運所需場地租金。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場館營運所需租車費用。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共703萬元。 2. 其中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宿舍折舊費用4萬5千元。 3. 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代管資產折舊費用。
520298-5900 攤銷	依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遞延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繳納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繳納房屋稅。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22,000	0	27,268	713	17,791
一次性項目	0	22,000	0	27,268	713	17,791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0	22,000	0	10,014	413	5,112
自籌收入支應	0	0	0	17,254	300	12,679
合 計	0	22,000	0	27,268	713	17,791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0	0	0	0	67,772	0	67,772	
0	0	0	0	67,772	0	67,772	
0	0	0	0	37,539	0	37,539	1. 辦理校園道路改善工程200萬元及為提供大型賽事所需改善田徑場跑道工程2,000萬元。 2. 購置電腦教室上課用電腦及校務資訊設備5萬5千元。 3. 專案補助計畫購置固定資產包括高等教育深耕計畫847萬1千元及改善運動訓練等計畫701萬3千元。
0	0	0	0	30,233	0	30,233	1. 購置電腦教室上課用電腦及校務資訊設備896萬2千元、教學行政管理用設備420萬4千元及中西文圖書585萬4千元。 2. 建置行政、教學及科技大樓教室智慧節能管理系統529萬2千元、門禁管制系統180萬元及體博館空調系統412萬1千元。
0	0	0	0	67,772	0	67,772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0,233	0	37,539	0
一次性項目	30,233	0	37,539	0
合 計	30,233	0	37,539	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7,772	100.00	0	0	0	0.00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0	0	0	0.00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0	0	0	0.00	67,772	100.0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7,772	30,233	0	37,539	0	0
一次性項目	67,772	30,233	0	37,539	0	0
合 計	67,772	30,233	0	37,539	0	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110.01 110.12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67,772	100.0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57,437	954,903	428,986	70,645	546,537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258	0	5,213	-47	7,69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1,186	0	17,190	-1,613	3,043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80,881	954,903	451,389	68,985	557,279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9,998	16,359	32,572	5,345	28,074
教學成本	15,328	12,028	27,181	2,463	25,137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70	508	4,385	2,697	921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3,823	1,006	185	2,016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其他項下本年度資產總額8億0,261萬3千元，係代管資產原值29億3,422萬5千元扣除代管資產土地原值21億3,161萬2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0	0	0	0	802,613	2,961,121
0	0	0	0	0	15,123
0	0	0	0	0	39,806
0	0	0	0	0	0
0	0	0	0	802,613	3,016,050
0	0	0	0	16,327	118,675
0	0	0	0	1,594	83,731
0	0	0	0	743	13,924
0	0	0	0	13,990	21,02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66	27,966	0	0	0	0
土地改良物	814	814	0	0	0	0
土地改良物	814	814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10,078	10,078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10,078	10,078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26	2,326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26	2,326	0	0	0	0
什項設備	14,748	14,748	0	0	0	0
什項設備	14,748	14,748	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5,998,240	13,599,823,983	8,109	0	8,109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4,619,428	12,461,942,795	6,992	0	6,992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6,392	60,639,189	7,560	0	7,560
鎧勝控股有限公司	4,204,570	420,456,991	3,788	0	3,788
合 計			26,449	0	26,449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預算總額』、『上年預算總額』及『前年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265,000	0.00	0.11	29	0	0
295,000	0.00	0.26	77	0	0
200,000	0.33	1.76	352	0	0
80,000	0.02	0.01	1	0	80
			459	0	8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966,129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93,706	國庫現金撥款購置固定資產及遞延資產。
其他	500	預估財產撥入增加基金5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500	預估財產撥出折減基金5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2,059,835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参 考 表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9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5,483,496	資產	5,543,973	5,482,596	61,377
1,341,511	流動資產	1,447,901	1,408,272	39,629
471,681	現金	578,073	538,444	39,629
838,940	流動金融資產	838,940	838,940	0
11,428	應收款項	11,428	11,428	0
17,651	預付款項	17,651	17,651	0
1,809	短期貸墊款	1,809	1,809	0
116,067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116,987	116,951	36
104,059	非流動金融資產	104,059	104,059	0
12,008	準備金	12,928	12,892	36
1,319,4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0,773	1,255,349	-34,576
79,789	土地	79,789	79,789	0
50,767	土地改良物	32,472	30,470	2,002
749,241	房屋及建築	716,151	732,510	-16,359
136,144	機械及設備	117,609	122,913	-5,304
21,7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745	19,377	-4,632
279,340	什項設備	260,007	270,290	-10,283
2,468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5,403	無形資產	865	3,614	-2,749
5,403	無形資產	865	3,614	-2,749
2,701,031	其他資產	2,757,447	2,698,410	59,037
168,193	遞延資產	257,971	182,607	75,364
2,532,838	什項資產	2,499,476	2,515,803	-16,327
5,483,496	合 計	5,543,973	5,482,596	61,377
2,673,163	負債	2,639,622	2,657,013	-17,391
110,772	流動負債	110,771	110,771	0
23,119	應付款項	23,118	23,118	0
87,653	預收款項	87,653	87,653	0
2,562,392	其他負債	2,528,851	2,546,242	-17,391
40,125	遞延負債	39,025	40,125	-1,100
2,522,267	什項負債	2,489,826	2,506,117	-16,291
2,810,333	淨值	2,904,351	2,825,583	78,768
1,938,305	基金	2,059,835	1,966,129	93,706
1,938,305	基金	2,059,835	1,966,129	93,706
759,728	公積	793,089	776,762	16,327
724,839	資本公積	758,200	741,873	16,327
34,889	特別公積	34,889	34,889	0
111,804	累積餘絀	50,931	82,196	-31,265
111,804	累積賸餘	50,931	82,196	-31,265
496	淨值其他項目	496	496	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9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496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496	496	0
5,483,496	合 計	5,543,973	5,482,596	61,377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108年12月31日實際數』、『110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09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預算數： \$3,532千元 、上年預算數： \$3,888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3,532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預算數： \$3,532千元 、上年預算數： \$3,888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3,532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內容為「工程、勞務及財務採購案所收取之設定質權予本校之定期存單，作為承包廠商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之保證品」。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415	173,016.15	417,834	
大專院校	人	2,415	173,016.15	417,834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339	177,011.12	414,029	
大專院校	人	2,339	177,011.12	414,029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465	172,621.10	425,511	
大專院校	人	2,465	172,621.10	425,511	
107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464	163,190.34	402,101	
大專院校	人	2,464	163,190.34	402,101	
106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437	140,636.85	342,732	
大專院校	人	2,437	140,636.85	342,732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07年度決算數』及『106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83	0	83	
職員		53	0	53	
	簡任	4	0	4	
	薦任	42	0	42	
	委任	7	0	7	
駐衛警		6	0	6	
	駐衛警	6	0	6	
技工		8	0	8	
	技工	8	0	8	
工友		10	0	10	
	工友	10	0	10	
約僱		6	0	6	
	約僱	6	0	6	
教師人員		131	0	131	
教師		131	0	131	
	教授	39	1	40	估列副教授1名升等列入教授。
	副教授	56	0	56	1. 估列助理教授1名升等列入副教授。 2. 估列副教授1名升等列入教授。
	助理教授	24	-1	23	估列助理教授1名升等列入副教授。
	講師	12	0	12	
運動教練人員		22	0	22	
運動教練		22	0	22	
	國家級 運動教 練	1	0	1	
	高級運 動教練	6	1	7	預估中級運動教練1名升等高級運動教練。
	中級運 動教練	15	-1	14	預估1名升等高級運動教練。
兼任人員		101	0	101	
兼任		101	0	101	
	教授	8	2	10	依實際聘用情形調整。
	副教授	7	1	8	依實際聘用情形調整。
	助理教 授	31	-2	29	依實際聘用情形調整。
	講師	54	-1	53	依實際聘用情形調整。
	聘用	1	0	1	兼任法律顧問1名。
總 計		337	0	337	

(一)依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控留員額改以契約人力方式取代共計12名，於服務費用編列652萬6千元。

(二)因應教學行政及場館營運所需，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及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	-----	-----------------	---------------	-----------------	-----

工作人員50名，於服務費用編列3,025萬2千元。

(三)配合執行各類計畫，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進用計畫性專任人員20人，於服務費用編列1,131萬2千元；聘用計畫性兼任助理25名，於服務費用編列497萬3千元，聘用短期臨時人力，於服務費用編列1,112萬5千元。

(四)戶外景觀維護、保全、水電設備養護勞務及各大樓內部清潔等工作委外辦理，於服務費用編列2,984萬5千元，預計需工作人員50名。

(五)獎金：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教職員、技工及工友等年終獎金2,531萬2千元；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員、駐衛警、技工及工友等考績獎金546萬6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業務支出部分	209,665	2,933	2,727	0	25,312	5,466	0	0	0	18,621
教學成本	166,257	419	117	0	18,951	334	0	0	0	13,336
正式人員	166,257	0	117	0	18,899	334	0	0	0	13,310
工員	2,003	0	117	0	251	334	0	0	0	0
教員	153,938	0	0	0	17,622	0	0	0	0	12,557
運動教練	10,316	0	0	0	1,026	0	0	0	0	753
聘僱人員	0	419	0	0	52	0	0	0	0	26
職員	0	419	0	0	52	0	0	0	0	26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0	0	0	0	0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1,856	1,676	2,588	0	6,054	5,005	0	0	0	5,150
正式人員	41,856	0	2,588	0	5,797	5,005	0	0	0	5,071
職員	37,114	0	2,311	0	5,204	4,214	0	0	0	5,071
工員	4,742	0	277	0	593	791	0	0	0	0
聘僱人員	0	1,676	0	0	257	0	0	0	0	79
職員	0	1,676	0	0	257	0	0	0	0	79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職員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52	838	22	0	307	127	0	0	0	135
正式人員	1,552	0	22	0	201	127	0	0	0	83
職員	1,169	0	22	0	153	63	0	0	0	83
工員	383	0	0	0	48	64	0	0	0	0
聘僱人員	0	838	0	0	106	0	0	0	0	52
職員	0	838	0	0	106	0	0	0	0	52
合 計	209,665	2,933	2,727	0	25,312	5,466	0	0	0	18,621
總 計	209,665	2,933	2,727	0	25,312	5,466	0	0	0	18,621

附註：『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依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控留員額改以契約人力方式取代共計12名，於服務費用編列652萬6千元。

(二)因應教學行政及場館營運所需，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及工作人員50名，於服務費用編列3,025萬2千元。

(三)配合執行各類計畫，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進用計畫性專任人員20人，於服務費用編列1,131萬2千元；聘用計畫性兼任助理25名，於服務費用編列497萬3千元，聘用短期臨時人力，於服務費用編列1,12萬5千元。

(四)戶外景觀維護、保全、水電設備養護勞務及各大樓內部清潔等工作委外辦理，於服務費用編列2,984萬5千元，預計需工作人員50名。

(五)獎金: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教職員等年終獎金2,531萬2千元；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員、駐衛警、技工及工友等考績獎金546萬6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0	0	19,183	202	0	7,426	0	291,535	24,719	316,254
0	0	14,345	4	0	3,771	0	217,534	24,719	242,253
0	0	14,290	4	0	3,755	0	216,966	0	216,966
0	0	258	4	0	107	0	3,074	0	3,074
0	0	13,338	0	0	2,811	0	200,266	0	200,266
0	0	694	0	0	837	0	13,626	0	13,626
0	0	55	0	0	16	0	568	0	568
0	0	55	0	0	16	0	568	0	568
0	0	0	0	0	0	0	0	24,719	24,719
0	0	0	0	0	0	0	0	24,719	24,719
0	0	4,603	198	0	3,527	0	70,657	0	70,657
0	0	4,438	198	0	3,479	0	68,432	0	68,432
0	0	3,824	188	0	3,242	0	61,168	0	61,168
0	0	614	10	0	237	0	7,264	0	7,264
0	0	165	0	0	48	0	2,225	0	2,225
0	0	165	0	0	48	0	2,225	0	2,2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5	0	0	128	0	3,344	0	3,344
0	0	117	0	0	96	0	2,198	0	2,198
0	0	67	0	0	80	0	1,637	0	1,637
0	0	50	0	0	16	0	561	0	561
0	0	118	0	0	32	0	1,146	0	1,146
0	0	118	0	0	32	0	1,146	0	1,146
0	0	19,183	202	0	7,426	0	291,535	24,719	316,254
0	0	19,183	202	0	7,426	0	291,535	24,719	316,254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72,399	313,925	用人費用	293,895	22,359	316,254
180,632	207,298	正式員額薪資	204,533	5,132	209,665
30,616	28,24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478	16,174	27,652
2,045	2,902	超時工作報酬	2,606	121	2,727
27,197	31,379	獎金	30,344	434	30,778
12,304	18,404	退休及卹償金	18,486	135	18,621
19,594	25,700	福利費	26,448	363	26,811
10		提繳費			
221,075	166,931	服務費用	34,614	135,036	169,650
17,409	18,577	水電費	5,900	12,410	18,310
1,713	2,655	郵電費	35	1,879	1,914
13,637	10,419	旅運費	2,699	8,125	10,824
4,827	5,63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27	3,698	4,425
21,636	18,16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36	12,224	13,260
1,301	1,507	保險費	291	1,107	1,398
121,535	81,071	一般服務費	18,157	76,348	94,505
38,368	28,231	專業服務費	5,769	18,576	24,345
649	675	公共關係費		669	669
58,229	31,160	材料及用品費	7,449	21,396	28,845
8,611	7,220	使用材料費	1,293	2,941	4,234
49,614	23,940	用品消耗	6,156	18,455	24,611
5		商品及醫療用品			
12,748	9,612	租金與利息	2,839	7,100	9,939
2,122	600	地租及水租	136	1,407	1,543
685		房租			
1,464	3,200	機器租金	94	1,285	1,379
4,940	3,0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188	2,799	3,987
3,534	2,750	什項設備租金	1,421	1,609	3,030
140,375	143,41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2,996	23,483	146,479
96,781	98,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4,911	17,437	102,348
16,042	17,03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6,327		16,327
27,550	27,720	攤銷	21,758	6,046	27,804
881	8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32	732
279	200	土地稅		270	270
367	400	房屋稅		350	350
91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143	150	規費		62	62
56,587	27,01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1,808	17,815	39,623
182	95	會費	30	35	65
44,437	23,34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487	11,727	31,214
1,711	15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567	1,567
10,258	3,42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291	4,486	6,777
33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30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242,253		70,657		3,344		
166,257		41,856		1,552		
25,138		1,676		838		
117		2,588		22		
19,285		11,059		434		
13,336		5,150		135		
18,120		8,328		363		
87,297		41,575	1,175	39,603		
483		5,900		11,927		
263		1,323	28	300		
10,674		150				
3,276		957	12	180		
3,205		6,518		3,537		
1,090		158		150		
48,346		23,716		22,443		
19,960		2,184	1,135	1,066		
		669				
21,343		4,332	200	2,970		
3,131		185		918		
18,212		4,147	200	2,052		
9,598			100	241		
1,402				141		
1,379						
3,937				50		
2,880			100	50		
99,067		15,394		32,018		
82,137		13,181		7,030		
1,594		743		13,990		
15,336		1,470		10,998		
		127		605		
		15		255		
				350		
		50				
		62				
20,971	18,533	20		99		
45		20				
12,681	18,533					
1,567						
6,678				99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3		賠償給付			
247		其他			
247		其他費用			
762,874	692,853	總 計	483,601	227,921	711,522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480,529	18,533	132,105	1,475	78,880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校各種車種及數量明細如下：

- (一)管理用5人座首長轎車1輛(1,798 CC)
- (二)管理用5人座轎式巡邏車1輛(1,798 CC)
- (三)管理用8人座客貨車1輛(2,351 CC)
- (四)管理用21人座大客車1輛(4,009 CC)
- (五)管理用5人座轎車(捐贈)1輛(1,969 CC)
- (六)管理用9人座箱型客車1輛
- (七)業務用機車3台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7,650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650		為辦理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所需，依據行政院108年12月30日院授教字第1080190959L號函同意先行辦理。
什項設備	7,650	108	
合 計	7,6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1.	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另黨團協商之凍結內容經併委員會凍結案處理，依協商結論通過者，均不再於宣讀本中一一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各單位均應切實依通案決議核實分別刪減，惟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如逾通案決議刪減比例，以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為準；未達通案決議刪減比例，則增加減列不足之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全球疫情持續發展，國際間之各類活動銳減，航空客運亦多數暫停。爰要求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除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文化部主管(管理)之基金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教育部、科技部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管理)基金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減列 15%，其餘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均減列 30%。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4.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國營事業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2,855 億元，主要投資項目包括電源開發及電力擴充、石油煉製及天然氣產能擴充、擴建供水設施等。然因近年來，國營事業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及各項投資建設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仍尚有低度利用或閒置情形，究其原因，為其前期規劃作業未盡完善，亦未審慎評估計畫可行性，致使後續執行遇有地方政府反對或環評未過等窘境，導致計畫停辦，且部分計畫亦缺乏辦理之急迫性及必要性。為避免各國營事業投入資金後，因執行欠佳等情形停止辦理，並使其投資得以發揮最大效益，爰要求經濟部、財政部及交通部等國營事業單位分別向立法院經濟、財政、交通等委員會提出改善固定資產建設投資計畫前期報告及閒置或未達經濟效益之投資設備運用情形之檢討報告。</p>	
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通案		
1.	<p>有關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運作，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相關規定，已有內、外部之監督機制，惟為強化校務基金內部控制，並確保其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請教育部儘速研議修正校務基金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之設置、運作等規範，以落實校務基金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之獨立性，俾免除外界疑慮。</p>	<p>1.為提升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監督、公開透明，強化稽核人員的專業獨立性，教育部擬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以下簡稱管監辦法)修正草案，並於108年6月12日函請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辦理預告公告，公報編印中心於108年6月17日發布預告公告至108年8月16日(公告期間60日)，另教育部函詢各國立大專校院對預告公告內容之相關意見。</p> <p>2.針對前述預告條文，有多所學校提出相關修正意見，教育部於108年9月中旬始收集完竣。</p> <p>3.教育部於109年3月31日召集公告期間提供意見之相關單位，研商管監辦法修正草案，後續將依會議決議及法制意見調整管監辦法修正草案，再循法制作業程序正式對外發布。</p>